

# 吉林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 吉林省教育厅 文件

吉卫联发〔2017〕25号

---

## 关于开展学校卫生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卫生计生委、教育局，长白山管委会社会办、教育局，梅河口市、公主岭市卫生计生局、教育局，省疾控中心，省卫生监督所，各高校、中（省）直中小学：

为加强学校的卫生与健康工作，逐步实现“十三五”规划全国卫生计生监督工作目标要求，依据《传染病防治法》、《学校卫生工作条例》等法律法规，省卫生计生委、省教育厅决定联合组织开展 2017 年学校卫生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检查时间

2017 年 4 月 15 日-10 月 30 日。

## 二、检查范围

全省各级各类学校及幼儿园。

## 三、检查内容

### （一）生活饮用水卫生。

1. 饮用水管理，学校饮用水管理制度建立情况，管理人员配备情况，直接从事供、管水的人员健康体检和培训情况；

2. 农村寄宿制学校自建设施供水，水源卫生防护、供水消毒设施及其运转、蓄水设施定期清洗消毒、水质检测、供管水人员培训和健康证明情况；

3. 二次供水，二次供水蓄水设施定期清洗和消毒情况，定期检测水质情况以及水质卫生情况，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件情况。

### （二）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传染病防控工作。

1. 传染病疫情报告执行情况，发生传染病病例后防控措施落实情况；

2. 传染病防治制度措施建立落实情况，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工作开展情况，患传染病学生返校健康证明、小学新生入学接种证查验登记记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和学生健康档案建立情况；

3. 初中及以上学校预防艾滋病宣传教育工作；

4. 校内卫生保健机构的设立及人员配备情况。

### （三）学校卫生综合评价。检查《学校卫生综合评价》

(GB/T18205)所列学校传染病防控、常见病与多发病防治、生活饮用水、教室和生活环境、公共场所及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卫生管理等方面情况。

#### 四、检查要求

(一)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切实加强学校卫生管理，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强化学校法人是学校卫生安全第一责任人意识，督促学校全面落实各项卫生管理措施，有效遏制传染病流行、饮用水污染等公共卫生事件的发生。

(二)各级卫生计生行政部门要加强与同级教育行政部门的沟通和协作，对落实学校卫生安全措施不力，导致学校传染病流行、饮用水污染等公共卫生事件发生的，以及在发生传染病流行等事件后不及时报告或隐瞒不报的，要依法予以严肃查处。同时对检查中发现的典型、重大案件，及时总结上报。

(三)省卫生监督所要加强对全省开展专项监督检查工作的培训、指导和重点地区的督查。辖区各级监督机构要加强基层学校卫生综合监督评价培训和指导，逐步扩大学校卫生综合评价工作覆盖面，加强春、秋季学校卫生监督检查工作，春季要侧重于呼吸道传染病和教学环境卫生，秋季侧重于肠道传染病和饮用水、生活设施的卫生监督工作。

(四)检查人员必须着装整齐、亮证执法，规范执法程序，遵守工作纪律。按照分工责任到人，对在行动中失职渎职工作人

员及有关责任人，依法依规追究责任。

（五）请各市州于 2017 年 10 月 20 日前将专项监督检查工作总结和信息汇总表报我委综合监督处，同时抄送省卫生监督所。请省卫生监督所于 2017 年 10 月 30 日前将全省培训、指导和对重点地区的督查情况报省卫生计生委综合监督处。

联系人：省卫生计生委综合监督处 卢小艳

省卫生监督所 张培彬

联系电话：0431—88905581

电子信箱：zhjdc002@163.com 362447630@qq.com

联系人：省教育厅体卫艺处 刘星彤

联系电话：0431—82761668

附表：2017 年学校卫生专项监督检查信息汇总表



（信息公开形式：依申请公开）

---

吉林省卫生计生委办公室

2017 年 4 月 12 日印发

校对入：卢小艳

# 附表

## 2017 年学校卫生专项监督检查信息汇总表

\_\_\_\_\_市（州） 单位（公章）：

专项监督检查期间共出动卫生监督员\_\_\_\_\_人次，出动车辆\_\_\_\_\_台次。

农村寄宿制学校自建设施供水																
学校分类	检查农村寄宿制学校数	检查结果（学校数）					查处情况				信息通报及报告情况		供管水人员培训情况			
		水源卫生防护不合格	未定期清洗消毒蓄水设施	无供水消毒设施	有消毒设施，但未正常使用	不能提供一年内由有资质机构出具的水质检测报告	供管水人员无健康证明	责令限期改正学校数	警告学校数	罚款学校数	罚款金额（万元）	通报教育部门学校数	向政府报告学校数	学校供管水人员底数	开展培训次数	参加培训人数
小学																
中学																
其他																
合计																

各级各类学校（幼儿园）传染病防控													
学校分类	检查学校数	检查结果（学校数）							处理情况		信息通报情况		
		无专人负责疫情报告	无晨检记录	无因病缺勤病因追查与登记记录	无新生入学接种证查验登记记录	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预案	未建立学生健康体检档案	未每年实施一次学生健康体检	未开展艾滋病宣传教育	下达卫生监督意见书学校数	通报教育部门学校数	向政府报告学校数	
幼儿园													
小学													
初中													
高校													
合计													

学校卫生综合监督评价						
学校分类		开展综合监督学校数	辖区覆盖率	综合监督结果（学校数）		
				优秀	合格	不合格
县城	小学					
	中学					
其他乡镇或村	小学					
	中学					
合计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